

中国古代 包装艺术史

朱和平 著



人民
出版
社

责任编辑：曹 春

封面设计：木 辛

责任校对：吕 飞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古代包装艺术史 / 朱和平 著. —北京：人民出版社，2016.12
ISBN 978-7-01-017513-3

I. ①中… II. ①朱… III. ①包装设计—工艺美术史—中国—古代
IV. ①TB482-09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058392 号

中国古代包装艺术史

ZHONGGUO GUDAI BAOZHUANG YISHUSHI

朱和平 著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16 年 12 月第 1 版 2016 年 12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710 毫米 × 1000 毫米 1/16 印张：50.25

字数：806 千字

ISBN 978-7-01-017513-3 定价：198.00 元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010）65250042 65289539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凡购买本社图书，如有印制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

服务电话：（010）65250042

第一章 绪 论	1
第一节 关于包装概念及其演变 // 2	
第二节 包装艺术与人类社会发展的关系 // 14	
第三节 科学技术的演进对包装发展的影响 // 34	
第四节 包装在古代社会中的地位 and 作用 // 41	
第五节 包装艺术史研究的现状及意义 // 45	
第二章 史前包装考述	50
第一节 包装的起源 // 51	
第二节 设计艺术第一次飞跃对包装艺术发展的意义 // 59	
第三节 考古出土史前包装实物及其文化阐释 // 69	
第四节 史前包装艺术的特征、意义及发展缓慢原因探析 // 98	
第三章 夏商西周时期的包装	106
第一节 奴隶制经济形态下的包装艺术 // 107	
第二节 设计艺术第二次飞跃对包装艺术的影响 // 116	
第三节 考古出土所见夏商西周时期的包装实物 // 147	

第四章 春秋战国时期的包装	166
第一节 政治、经济和文化多元化格局对包装发展的影响 //	166
第二节 “买椟还珠”与包装的畸形发展 //	173
第三节 以漆器为特色的包装艺术 //	179
第四节 青铜材质包装容器包装功能的回归与新的艺术形式 //	199
第五节 其他包装形态的缓慢发展 //	220
第五章 大一统的秦汉时期的包装	233
第一节 秦汉统治政策及主流经济思想对包装的影响 //	234
第二节 包装范畴的进一步扩大及形式的多样化 //	240
第三节 漆制包装的盛行及其原因 //	273
第四节 边疆地区包装的发展及风格特征 //	301
第六章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包装	325
第一节 魏晋南北朝历史特征及其与包装的关系 //	326
第二节 瓷器的正式烧制对包装的意义 //	338
第三节 佛教和外来艺术对包装发展的影响 //	348
第四节 中国包装艺术对西域地区和国外的影响 //	357
第七章 隋唐五代十国时期的包装	369
第一节 设计艺术第三次飞跃对包装的影响 //	370
第二节 隋唐五代经济的繁荣与包装的发展 //	377
第三节 宫廷包装与民间包装的分野及宗教包装的崛起 //	429
第四节 民族地区包装的发展及表现 //	444

第八章 两宋时期的包装	451
第一节 宋代商品经济的发展与商品包装的大量出现 //	452
第二节 包装装潢的商品性及风格特征 //	476
第三节 瓷质包装容器的发展与纸包装的大量运用 //	502
第四节 考古所见其他材质包装和绘画作品中所见两宋包装 //	510
第九章 辽、金和西夏政权下的包装.....	531
第一节 辽、金和西夏政权的社会经济及生活方式 //	532
第二节 辽国包装 //	539
第三节 金国包装 //	560
第四节 西夏国包装 //	571
第十章 元代时期的包装	581
第一节 元代政治、经济、文化特征及对包装的影响 //	582
第二节 元代包装艺术 //	593
第三节 元代包装艺术的特征 //	615
第十一章 明清时期的包装	625
第一节 中国古代包装发展集大成时期 //	626
第二节 明清宫廷包装 //	653
第三节 明清民间包装 //	713
第四节 明清时期少数民族的包装 //	754
附录 图片资料来源一览表	779
后记	794

第一章 绪 论

包装作为一种满足和美化生产、生活的行为，几乎与人类的起源同步。伴随着人类自身的进化和人类社会的发展，包装经历了一个不断演化的历史过程，这一过程，不仅包含了材料的拓展、工艺的进步，而且还涉及了功能的演进。正是这种演进，使得古代包装无论是在功能，还是在艺术表现力方面，都呈现出纷繁复杂的局面。

包装艺术的演变过程尽管是一种历史的必然，但与历史发展的不平衡性，地理环境的差异性，以及历朝各代的经济体制、阶级关系、统治政策、经济思想、科技发展和审美价值取向不无关系。这些因素导致其在整个古代社会发展中产生着不同的影响和作用，成为一定时期不同地域，不同阶层生产、生活的晴雨表。这就使得包装艺术史难以从古代政治史、经济史、思想史、科技史、文化史、社会生活史等中抽离出来。

为了既与上述专门史区别开来，又能说明包装艺术史与这些专门史之间的关联性，我们拟先以绪论的形式，将其发展置于整个古代历史发展进程中，先就相关问题，盱衡于整个中国发展的整个进程，结合包装所涉及的造物动因、材料、形态结构、装饰以及工艺等因素，进行辨析和作一鸟瞰式阐述！

第一节 关于包装概念及其演变

包装与其他造物种类和行为一样，是人类为实现特定目的而进行的设想、规划、方案等创造性活动。这种创造性活动的目的旨在通过人造物的使用来实现美化人类生产、生活的环境，并改善和提高人类生活的品质。尽管包装也属人类造物体系中的一部分，但是，包装物与其他一般的造物活动相比，仍有很大的不同。根本的区别在于：包装作为一般性的造物活动，是一种依附于某一类人造物的造物行为，不具备独立存在的特性，它的存在始终受到被包装物的限制与约束。就这一视角而言，包装的进步和发展，在很大程度上是受制于被包装物的进步和发展的程度。当然，影响包装发展和演变的最为根本的原因，还是人类社会进程不断发展的生产方式和不断提高的生活水平。从人类的发展历史来看，包装经历了萌芽、发展到现代意义上的转变过程。这一过程是一个随人类生产方式的进步和生活水平的提高而不断演变的过程。在这个过程中，受政治、经济、文化、思想等多方面的影响，包装概念以及所体现的功能性都随之不断更新变化，并在各个时期表现出不同的特点。

一、早期包装概念

“包装”是一个既古老而又年轻的概念，其名词晚至近代才出现。但是，作为一种人类造物行为的发展与实施并不能以概念的形成作为起始。因为包装作为一项造物活动与其他造物行为一样，也经历了一个漫长的历史过程。包装与人类的生产、生活密切相关，它的起源、发展，乃至在近、现代的转型，都是人类社会发展的必然产物。只是在这一起源、发展及近、现代转型的过程当中，人们对包装的认识和理解是所有差别的。所以，目前人们立足于现代包装的概念、含义和范畴去探究古代的包装，尤其是用“现代”的观念去审视古代包装艺术，显然是不妥的！所以，我们在讨论古代包装艺术之前，有必要就包装的含义、范畴及其在各历史阶段的演变作一阐释和梳理，以期更好地厘清我国古代包装艺术的发展脉络和线索！

“包装”作为一个词组显然属于现代词，而且在我国也多被认为是一个舶来词。

因为“包装”一词不仅在我国古代历史文献中未出现过,而且作为一项造物活动的专用词汇在我国也迟至1983年才有一个明确的解释。即包装是为在流通过程中保护产品,方便储运,促进销售,按一定技术方法而采用的容器、材料及辅助物等的总体名称;也指为了达到上述目的而采用容器、材料和辅助物的过程中施加一定技术方法等的操作活动^①。在这里,“包装”明显地存在着两重含义:一是指盛装产品的容器及其他包装用品,即“包装物”;二是指把产品盛装或包扎的活动。按照这一理解,我们翻检古代历史文献,并未发现有在内涵上完全相同于“包装”的词汇,而仅有“包”与“装”这两字,或是与“包装”这一词组含义相似或相近的诸如“包裹”“包藏”等词组。根据《说文解字》《康熙字典》《汉语大字典》以及《辞海》的释义,在我国古汉语中,“包”字的意思主要为包容、包藏、包裹等,“装”字则有裹束、装载、藏入、装饰、装配、装订等几种解释。从上述辞书对“包”“装”二字的释义来看,“包”本义应为“裹”无疑,而“装”字的释义“裹束”“装载”“藏入”与“包”字本义“裹”组合在一起,可以解释为将物品裹束好放入某器物中。依据这种解释,古汉语中的“包”“装”二字显然与“包装”作为一项人类造物活动的专用术语的内涵相去甚远,但在某种程度上来看,却不失为我国古汉语中对包装行为的另一类词语表述。因为“包装”这一概念,可以因时代与地域的差别而有所不同,也可以因不同领域的人而有不一样的认识。所以,我们不能因为我国古代并未出现“包装”一词,而否认我国古代缺乏对“包装”的认识和理解,必须以动态的眼光,辩证地去理解各历史时期“包装”的内涵和外延。

包装固然是伴随着人类社会的进步和商品经济的发展而在内涵上呈现出不同的特点,但是就其基本功能而言,它是不会变更的。这是我们理解古代包装,尤其是认识古代早期包装,并将包装从古代独立使用的容器和一般日用器具中区分开来所要把握的。关于包装的基本功能,我们从世界各国对包装的定义,以及我国古汉语中对“包”与“装”的释义来看,它作为一项独立的造物种类,在本质上是依附于被包装物的,无论历史如何变迁,它始终是以保护物品的内容性质和方便消费使用为基本属性;一般情况下,它在完成转移和流通物品,并协助被包装物实现消费和

^① 国家标准(GB4122—83),《包装通用术语》,1983年。

使用的目标之后，即可说是完成了它的使命而可以抛弃。就这一角度而言，包装是具有从属性和临时性的双重性质的一类造物。不过，也有部分包装与被包装物融为一体，虽从本质上讲，是从属物，然却不具备所谓的临时性，譬如书籍装帧、奁式漆制包装（图 1-1）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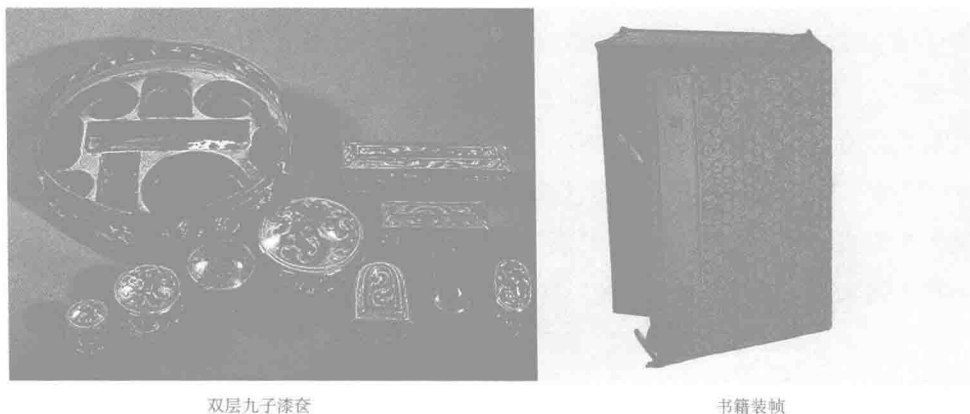


图 1-1 奁式漆器与书籍装帧包装

由于包装具有自身的独特性，因而与人们日常生活中独立使用的容器和一般的日用器具（诸如水缸、水杯、碗、盆、衣柜、衣箱等），在内涵上有着根本的不同。包装从核心内涵上而言，是在物流过程中，为保障物品的使用价值的顺利实现，而采用的具有特定功能的单元或系统。虽然包装与日用器皿、器具，在目的上都是为顺利实现物品的使用价值而服务的，但是，相比之下，包装侧重的是满足被包装物品在使用之前内容、性质、形态、质量等不受损坏或甚少损害的保障，强调的是保障的过程环节；而日用器具则一般是独立使用的，不具备从属性，侧重的是适放物品的内容性质，强调的是物品的使用结果。当然，包装与日用器皿、器具的区分界线并非泾渭分明，具有一定的含糊性和相对性，所以，既不能完全把包装，尤其是包装容器与日用器皿、器具绝对分开，同时也不能将人类社会生活中的诸如棺材、马桶、盆、柜等笼统地归纳于包装范畴。因此，我们在研究古代包装艺术史的过程中，一方面要站在还原历史语境的背景之下，辨析包装品的本来功能以及由它所折射出来的当时人们使用包装的一种普遍性行为；另一方面则是以发展的眼光看待

包装,辩证审视各历史阶段的包装:有部分造物在人类社会早期可以归属于包装范畴,但在后来的社会中却不再用于包装的用途,因为在造物演化过程中,一部分造物转化了其功能,成为独立使用的器具或者工艺品、陈设品,还有一部分则由于伴随着包装含义范畴的扩大而应排除在包装范畴之外。

不过,为了全面深入地探讨古代包装艺术,我们仍试图对作为包装艺术物质载体的包装品进行含义范畴上的限定。因为作为人类的一项造物活动,其必定是以某种物质实体的方式展现出来。实际上,这就是本书的主要研究对象——包装品。包装品不一定等同于包装(因为包装有时还体现为一种方式或者过程),但它却是包装的一种实体展现。所以,我们从包装品出发,可以在某种程度上还原包装的方式和过程。关于包装品的含义,我们有广义和狭义的理解。从广义来理解,一切用于盛装、包裹、储藏以及便于搬运物品所采用的手段和工具,都属于包装品的范畴。但这样一来,包装品所涵括的范围就无限扩大了,将一切独立使用的容器和一般的生活日用器具也囊括在其中,很大程度上淹没了包装独有的特性。因此,我们一般采取狭义的认识,即包装品是在物品的流通过程中,以保障物品的使用价值得以顺利实现,采用的一系列保护物品、方便储运,以及便于使用的包裹、捆扎、容纳物品的,具备一定空间、一定尺度和一定体量的容器、裹包用物和辅助材料。确切地说,这也即包装的初始概念,或者原始形态。

狭义范畴下的包装品,主要是一种基于人的本能需求的造物。这类包装的出发点和归宿点始终是实用性。其功能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保护功能,即在流通过程中保护物品的内容、形态与质量,使被包装物品不受损坏或甚少损坏,以确保物品的使用价值能得以顺利实现;二是方便功能,主要是指在实现物品使用价值的过程中,所体现出来的便于搬运装载、方便储藏、方便陈列与展示,以及便于使用(收藏、携带、开启、使用)的功能。

当然,按照马克思主义的观点,任何事物都是发展变化着的,包装概莫能外。随着人类社会政治、经济、文化、思想等多方面的不断向前发展,包装的功能、形态以及概念、范畴都在不断地变化,我们同时也要以历史的眼光,从动态发展的角度去认识和理解包装,不能以某一阶段的单一标准去限定各个时期、各个阶段的包装。纵观包装的萌芽、发展,以及现代概念的转型,包装概念的演变大致经历了

三个阶段：第一阶段是“包装”意识的萌芽时期，即包装的双重性阶段；第二阶段是包装的发展时期，即包装的专门性阶段；第三阶段是包装的成熟时期，即包装专门性和从属性并存的阶段。

1.“包装”的萌芽期——内涵上的“双重性”阶段

所谓“双重性”，是指早期包装在用作生活日用器皿、器具的同时，兼具裹包、捆扎、储放、转移物品的功能属性。按照历史学的分期来看，在内涵上具备“双重性”的包装，主要是在史前社会这一漫长的历史时期中所出现的包装物。因为史前社会处于原始社会阶段，生产力极为落后，人类认知自然的能力十分有限，人们仅靠双手或简单的工具进行采集、捕猎获取食物，对猎获和吃剩的动物及采集的野果，为了携带的方便，便拣拾采摘诸如葫芦之类的植物果壳，或采用诸如荷叶之类较大植物的叶子，以极简单的形式进行盛装和包裹，或者采用柔软的藤、葛等植物枝条，进行极简单的捆扎。如果从功能的角度去分析和认识，这种行为仅仅停留在最基本的“包”和“装”两部分功能之上，即用来满足人类基本生活需要的“盛装”和“转运”的功能，毫无疑问，它并不具备包装作为一门独立造物活动的基本内涵，至多算是对自然物的简单利用，因此不能被称作真正意义上的包装，只能算是早期人类的一种包装意识的萌芽。

从原始社会后期开始到奴隶社会这个漫长过程中，人类社会发生了巨大的变化，生产力水平逐渐提高，所使用的工具不断改进，剩余产品也日益增多，单纯依靠简单利用自然物的特性进行短距离和短期转运与储存的方式，已经无法满足人们日益发展的生产、生活的需求。于是，人们开始制作器物来进行中、长途的转运与长时间的储存，如竹器、陶器等。根据考古所发掘的骨针及大量印有绳纹、网纹等的陶器和关于陶器起源的比较一致的说法——陶器起初是将黏土涂抹在编制的器物上用火烧制而成，以及在浙江钱山漾新石器时代晚期遗址中出土的大量竹编制器^①，我们可以初步断定：在陶器出现前，人类已经掌握了编制、缝制技术。因此，在陶器出现前，人们极有可能利用已有的缝制、编制技术创制出可存放、容纳、转移的容器。

^① 浙江省文物管理委员会：《吴兴钱山漾遗址第一、二次发掘报告》，《考古学报》1960年第2期。

这一创造性的劳动可谓开启了人类步入有意识的制作包装的阶段。

尽管大量的陶器、编织器、竹木器在原始社会后期出现,但是这些器物当中仅有部分在当时被用来作包装使用。因为在史前社会受到各方因素,特别是器物种类以及数量的限制,那些具有可存放、容纳、转移的包装器物并未从生活日用器物中分离出来,仍是混同于生活日用器皿、器具中,其从属性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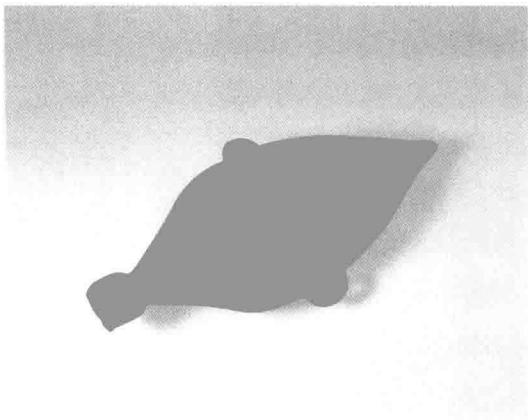


图 1-2 红陶小口尖底瓶

然不明显。如新石器时代的陶瓶(图 1-2),有时候用于盛水^①,有时候则又用来盛酒^②,其功能上所表现的通用性,是此时期“双重性”包装容器的典型代表。

处于“双重性”阶段内的包装与其他人类造物,在内涵和使用范围上基本相同,但其从属性特征不明显,所以在原始社会和进入阶级社会相当长的一段时期内,包装被混合于生活用具中而未被明确地分离。从使用角度来看,“双重性”阶段的包装属性的体现,主要是由于人们在使用它的过程中强调了它裹包、捆扎、储放、转移物品的功能属性。所以,我们也可以这样认为:萌芽期(或原始社会时期)的“包装”具有“普遍性”的特点,决定它的因素取决于它的容纳空间和使用方式。

2.“包装”概念的过渡期——“专门性”阶段

包装概念的“专门性”,是指在设计、制作、生产过程中即已赋予其捆扎、裹包、储存、转移物品的特定目的,且在使用过程中具有相对稳定性和持续性的特定造物,是一种人类有意识地区分一般器物的造物,不同于通用存储器。从人的思维意识变化来看,“包装”发展到这一时期,是早期先民对包装的利用从一种偶然的

① 王大钧等:《半坡尖底瓶的用途及其力学性能的探讨》,《文博》1989年第6期。

② 包启安:《史前文化时期的酿酒(二)——谷芽酒的酿造及演进》,《酿酒科技》2005年第7期。



图 1-3 提梁卣

行为到有意识的自觉制作和使用的转变。这个阶段，我们称之为古代包装独立体系形成的“过渡时期”。

从人告别简单利用各种不同特性的自然之物进行包装开始，在人们的造物活动中，便将人类的情感、思想一并注入其中，创造了一系列具有文明特征的竹木器、陶器、青铜器、漆器等，这些容器从包装起源的角度上来说，涵盖了原始包装的功能，但随着社会的发展，原始社会用于盛装、容纳的器物有些逐步演变为生活用具，而不再被用于充当包装。尤其是当人类进入阶级社会以后，确切地说是奴隶社会，社会分工的进一步细化，手工艺的造物

趋向明显的专一性，如随着酿酒业、食品加工业的发展，先民们便开始制作专门用来储存、转运酒、食品的包装容器，这些器物才逐渐脱离了一般性的生活日常用具的范畴，并且有了功能的限定与专业的名称，以及特定的造型和结构。譬如，用于贮酒的卣、壺、壶等青铜和陶制的容器。古文献中也有不少相关的记述，如《尚书·洛诰》中载：“予以秬鬯二卣，曰明禋，拜手稽首，休享。”孔传：“周公摄政七年致太平，以黑黍酒二器，明絜致敬，告文武以美享。”^①大意是说用卣来盛放特定的酒，足见其在用途上的专门性（图 1-3）。

从这些拥有专门储存性功能特征的容器的产生来看，我国古代早期包装的发展已逐步过渡到包装概念的专门性阶段。古代包装专门性阶段的概念范畴，与原始社会早期相比，其内容范畴更加清晰，在一定程度上将以往被认为是包装的通用容器（生活器具）排除在包装领域之外。这种具有专门性、持续性且具备专一功能特性的包装从一般的生产工具、生活用具中分离出来，从而拥有了独立的主体范畴。

3.“包装”概念转型期——从属性与专门性并存

从现代包装概念来看，包装的一个显著特征便是其从属性，所以，古代包装发

^① 李学勤主编：《十三经注疏·尚书正义》（标点本），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416 页。

展过程中从属性的出现即是包装迈入“转型期”的一个重要标志。所谓从属性包含两层关系：其一，包装是被包装物的附属物，两者可以分离，带有临时使用性，用毕即可抛弃（当然也可以再利用）；其二，包装也成为被包装物一个部分，两者可视为一体。而所谓从属性与专门性并存则是指包装在具有专门性的同时，尤其体现了其从属性的特点。

与包装在内涵演变的前两个阶段所不同的是：包装从属性的出现是人类在生产、生活中的一种有意识的普遍行为，是人类社会、政治、经济、文化、思想等发展到一定阶段的必然产物。这也是对“转型期”阶段包装界定的一个重要依据。因为“从属性”阶段的包装无论在材料的选择、造型的确立，还是在结构的处理上，均以保护物品、便于流通为目的和宗旨，总体上来看，是讲究简易、经济和实用的（当然上层社会所使用的包装物，因基本上不受经济成本的限制，也未通过市场环节，与一般工艺品在表现形态上无异）。步入“从属性”阶段的包装实质上是产品的形态设计，是极大限度地提高产品的外观质量，用包装与同类产品展开竞争，充当着无声的广告和推销者的作用，很大程度上是为了争夺消费者，并引导消费者。这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之后，包装属性的必然产物。商品经济相对繁荣，交换行为日渐频繁，社会对包装需求大增，人们对包装功能的需求也已不再是简单地停留在方便运输、保护产品、便于使用等基本功能阶段，而是上升到了一种为了增加产品附加值的多功能阶段。

根据目前所知的史料来看，包装的“转型期”肇始于春秋战国时期，并在随后的包装发展历程中贯穿始终。因为春秋战国以后，人类社会逐步完成从奴隶制向封建制社会的转变，商业更加繁荣，各大中城市商品流通繁忙，所以致使保护商品（物品）、方便储运、促进销售的商品包装，迅速成为一项独立的造物活动而得到人们的普遍重视。《韩非子·外储说左上》所记述的“买椟还珠”这则故事中的“椟”作为包装，即反映了包装在内涵上已属于一个从属于被包装物品（商品），是为伺机贵卖被包装物品而专门定制的物品。我们知道，在人类早期所出现的包装中，运用的技术是十分简单的包裹、捆扎，因而密封性、牢固性、保质性等均很差，包装的作用和效能的发挥十分有限。然而，随着人类步入封建社会，各种传统材料的改进以及新材料的出现，加之包装技术的不断提高，特别是焊接技术、密封技术的总

结,以及保鲜、防腐技术的陆续被运用,使包装的功能得以最大限度地发挥,其包装内涵不断拓展,包装在人们的生产、生活中的作用也越来越大。但是,在中国古代,由于社会经济以自给自足的小农经济为其主要形式,商品经济并不发达,因而包装的从属性虽然日益凸显,但在向现代经济条件下的包装内涵的转变中其历程十分漫长、缓慢!在这个历史过程中,人们对包装的认识逐步提高,尤其是对包装的概念和范畴认识的不断完善,最终在19世纪后半叶不断加剧的机械化、标准化、批量化生产的商品经济大潮中,完成了向现代包装概念范畴的转变。

二、包装概念的传统积淀和现代的变迁

我们知道,就现代意义的包装来说,商业性是其重要特性,简而言之,包装的功能主要是便于商业交换。但是,我国古代商业的发生、商品经济的存在有着漫长的历史。大量的考古资料证明:原始社会末期便有了商业交换行为,按照恩格斯对人类社会三次大分工的观点,商业的出现是在父系氏族社会后期^①。从商品经济的层面来说,作为一种以交换为目的的经济形式,包括商品生产与商品流通和商品交换等行为,至迟在商代已产生,因为《左传·定公四年》记载,周灭商后,分“殷氏六族”给鲁,“殷民七族”给卫,而这十三个族中至少有九个族就是以经营不同的手工业而著称的。如“索氏”为绳工,“长勺氏、尾勺氏”为酒器工,“陶氏”为陶工等,充分说明当时手工业分工十分细致,且为不同人所占有,完全具备了产生商品生产的先决条件。准此,然则我国商品生产的历史十分久远,随之,与之匹配的商品包装,其发展道路也极为漫长。原因是萌发于原始社会时期的商品交换和商周奴隶制社会的商品经济,始终是作为农耕经济的附庸,没有得到充分的发展。受自然经济条件的限制,当时带有商品生产行为的初衷,并不是为了现代意义上的交换,因为当时的手工业是农业的结合体,其生产目的很大程度上是为了满足奴隶主奢侈生活的需求,而不是为了出售,不存在人作为商品生产者独立存在的现象。当然,随着社会生产、交易活动的展开,出现了具有专门盛装功能、容纳功能、便利

① [德]马克思、恩格斯著,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编译:《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54—171页。

使用功能等包装特性的器具，故而当时所谓的包装仍旧夹杂于生活用品中，即用品也是包装品，具有二重性。

春秋战国时期不仅是我国由奴隶制社会向封建社会过渡的时期，也是我国历史上商业第一次大发展时期，生产力和社会经济发生了巨大变化。在农业发展的基础上，社会分工、城乡分工、商品流通进一步扩大，货币经济发展，同时出现了以工商业发达而闻名的众多区域性经济中心城市。沟通全国交通的水陆道路网络的出现，又使各地的土特产品和统治阶级所需的奢侈品得以在全国流通^①。

有关历史文献记载，春秋战国时期的各国大中城市商品流通繁忙，一些商家为招揽、吸引顾客，在注重公平交易、以诚信为本和提高服务意识的同时，一方面通过招牌、幌子等宣传商品，另一方面讲究商品包装，以包装促进销售。据《韩非子·外储说左上》记载：“楚人有卖其珠于郑者，为木兰之柜，薰以桂椒，缀以珠玉，饰以玫瑰，辑以翡翠。郑人买其椟而还其珠。此可谓善卖椟矣，未可谓善鬻珠也。”^②又据《韩非子·外储说右上》记载：“宋人有沽酒者，升概甚平，遇客甚谨，为酒甚美，悬帜甚高。”^③大意是卖酒时，量器公平，服务态度好，且注意招牌幌子的广告作用。当时对于商品包装的重视，我们还可以从著名商人子贡、范蠡、白圭等人对于贮藏的认识和具体实施，以及当时长途贩运的情况可见一斑！他们根据“待乏”原则进行储藏，然后伺机贵卖。而储藏是离不开包装的，贵卖是需要空间区域的。他们“群萃而州处，察其四时，而监其乡之资，以知其市之贾；负、任、担、荷、服亲、轺马，以周四方；以其所有，易其所无，市贱鬻贵”^④。正因为当时商品经营过程中分为了积贮、运输、购买、售卖四个环节，而这四个环节都与包装密切相关，所以在包装早期功能性的基础上有了较大的提高，同时商业性功能也得以出现。从考古出土的有关实物来看，当时包装的功能性和艺术性都有不同程度的提高，如春秋晚期到战国早期，漆器制作的木胎较厚，一般是在挖制而成的木器上直接加以髹漆，实际上仅是木器的一个加工程序，功能性和艺术性均不足。而战国

① 史仲文、胡晓林主编：《中国全史·春秋战国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153页。

② （清）王先慎集解，钟哲点校：《韩非子集解》，中华书局1998年版，第266页。

③ （清）王先慎集解，钟哲点校：《韩非子集解》，中华书局1998年版，第322页。

④ 上海师范大学古籍整理组校点：《国语·齐语》，上海古籍出版社1978年版，第227页。